

附件 4:

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5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7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8
(一) 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8
(二) 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7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20
(一) 财务管理	20
(二) 资产管理	21
(三) 绩效管理	21
(四) 结转结余率	22
(五)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2
五、总体评价结论	22
(一) 评价得分情况	22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3
六、措施建议	24

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简称区园林绿化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内设 10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林业科、公园科、资源管理科、法制科、监督检查科、规划发展科、绿化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科。

区园林绿化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园林绿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区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园林绿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本区园林绿化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及北京市关于园林绿化及其生态保护修复方面的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园林绿化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2）组织本区园林绿化生态保护修复、城乡绿化美化和植树造林工作；组织实施园林绿化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组织、指导公益林的建设、保护和管理；组织、协调和指导防沙治沙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为主的防治水土流失工作。

（3）负责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森林采伐

限额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林木、绿地、草地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

（4）负责公园的行业管理；组织编制公园发展规划，监督、指导公园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地质公园、水利风景区、水生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等管理；负责郊野公园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5）拟订本区林业产业发展规划；负责林果、花卉、林业苗木种子等行业管理；负责林木、绿地等有害生物的监测、检疫和防治。

（6）依法负责本区园林绿化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森林公安工作，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查处破坏森林资源的案件。负责园林绿化的普法教育和宣传工作。

（7）负责落实本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防火宣传教育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本区相关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8）负责丰台区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宣传发动、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评比表彰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活动的绿化美化及环境布置工作；承担北京市丰台区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本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情况

2025 年度区园林绿化局紧扣上位规划与花园城市建设总体部署，立足园林绿化主责主业，统筹规划编制、项目建设、生态管护、产业发展、社会参与等重点工作，全力推进区域园林绿化高质量发展，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如下：

（1）规划引领重大项目谋划。落实上位规划，贯彻森林城市、花园城市建设要求，启动“十五五”时期园林绿化领域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合理确定绿化指标，明确发展思路，精准把握主要任务及重点工程。2025 年，计划围绕花园城市建设方案“十大精华片区”，继续推动南苑森林湿地公园、丽泽金融商务区滨水文化公园（三期）和城市运动休闲公园（三期）、朝丰城市公园、抗战雕塑园提升、北京国际花卉科创中心、砂锅村湿地公园、灵湖郊野公园等重大项目建设工作。

（2）持续推进花园城市建设。打造一批花园城市示范区、城市画廊、林荫路等可感知、可欣赏、可进入、可参与的花园城市示范项目。结合街镇景观师，编制各街镇花园城市实施方案，“一街一策”打造差异化、特色化生态环境。加快推进怪村郊野公园、康馨城市森林公园、航岭公园项目建设完工。结合区域重点实施全龄友好型公园改造提升、留白增绿、拆后复绿、小微绿地和代征地绿化项目。

（3）加快落实重点项目建设。落实花园城市南中轴精华片区要求，加速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建设，落实生物多样性片区建设项目 52.27 公顷建设任务，推进通久路物流地块及周边已拆迁腾退用地约 13.33 公顷建设，推动和义郊野公园提升改造约 13.33 公顷建设任务。持续推进丽泽商务区绿化，推动城市运动休闲公园（一期、二期）配套建筑项目、城市运动休闲公园（三期）项目启动建设。

（4）推动千亿级花卉产业发展。推进北京国际花卉科创中心、北京市丰台区花园城市城园产展一体化示范片区建设项目纳入重大项目储备；开展特色花卉品牌建设，塑造京品丰花品牌；高水平举办特色花卉文化活动，计划推出“京品·丰花”展，丰富群众休闲观光新体验和消费新理念；开展花乡公园林花经济试点建设项目，开展林下花卉种植、生产、打造林下花卉文旅试点，建设花卉文化展览展示中心，全面展示花卉科研、生产、文化等领域成果。

（5）全力抓好区域资源保护。推进林长制改革成效走深走实，总结巩固阶段经验成果，谋划 2026-2030 年保护和发展目标，强化生态资源保护利用。持续加强湿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开展疫源疫病监测和人工繁育单位管理，构建野生动植物生物多样性监测体系。加大林木有害生物防控力度，开展有害生物的监测巡

查和应急除治工作。抓紧抓牢森林防火工作，建立森林防火一张图业务系统，启动全市森林防火五年行动计划项目建设，开展森林防火通讯系统建设，确保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6）畅通社会群体参与路径。完善政府统筹和引领的职能，积极探索投融资新模式，拓宽花园城市建设资金来源，鼓励企业以提供服务、参与运营、宣传推广等多种方式参与花园城市建设，凝聚广泛共识，汇聚各方力量，不断实现“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的双赢效益。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目标设立依据及与职责任务匹配情况

区园林绿化局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为：

（1）持续推进花园城市建设。打造一批花园城市示范区、城市画廊、林荫路等可感知、可欣赏、可进入、可参与的花园城市示范项目，结合街镇景观师，编制各街镇花园城市实施方案，形成一街一策，并落地实施。加快推进怪村郊野公园、康馨城市森林公园、航岭公园项目建设完工。结合区域重点实施全龄友好型公园改造提升、留白增绿、小微绿地和代征地绿化项目。

（2）加快重点项目实施。落实花园城市南中轴精华片区要求，加速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建设，落实生物多样性片区建设项目，推动和义郊野公园提升改造任务。持续推进丽泽商务区绿化，推动城市运动休闲公园（一期、二期）配套建筑项目、城市运动休

闲公园（三期）项目启动建设。

（3）抓紧抓牢森林防火工作。坚决遏制野外违法违规用火行为，加强护林巡查队伍建设，建立森林防火一张图业务系统，发挥科技手段支撑作用，确保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启动全市森林防火五年行动计划项目建设，同步开展森林防火通讯系统建设，夯实防火设施设备基础。

（4）促进花卉产业发展。推进北京国际花卉科创中心、北京市丰台区花园城市城园产展一体化示范片区建设项目纳入重大项目储备；开展特色花卉品牌建设，塑造京品丰花品牌；高水平举办特色花卉文化活动，计划推出“京品·丰花”展，丰富群众休闲观光新体验和消费新理念；开展花乡公园林花经济试点建设项目，开展林下花卉种植、生产、打造林下花卉文旅试点，建设花卉文化展览展示中心，全面展示花卉科研、生产、文化等领域成果。

（5）扎实开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结合上位规划，贯彻森林城市、花园城市建设要求，启动“十五五”时期园林绿化领域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合理确定绿化指标，明确发展思路，精准把握主要任务及重点工程，为“十五五”时期区园林绿化发展提供蓝图和指引，助力完成“首都绿色客厅·京南魅力花城”的花园城市总体目标。

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北京市花园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建设工作部署及丰台区园林绿化专项规划设定；同时紧扣

单位“三定”方案明确的园林绿化规划建设、生态资源管护、森林防火防灾、花卉产业发展、行业规划编制等核心职责，紧密对接区委区政府年度重点工作安排、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预算项目实施计划，目标设立依据充分、合法合规。

绩效目标全面覆盖部门核心履职范畴，与年度重点任务、预算项目安排及民生服务需求高度契合，职责任务匹配度高。

2. 目标合理性分析

2025 年度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切实可行。一是目标量化清晰，明确生物多样性片区、绿化用地建设面积及森林防火设施设备数量、项目建设节点等可考核指标，符合绩效目标管理规范；二是目标具备可行性，所有任务均对应具体预算项目、实施主体与资金保障，依托现有项目基础与实施条件，可落地推进；三是目标相关性强，紧密围绕区域生态文明建设与园林绿化高质量发展方向，贴合部门生态保障与公共服务职能定位；四是目标结构完整，兼顾工程建设、重点推进、安全保障、产业发展与规划引领，覆盖短期任务落实与中长期发展引领；五是目标凸显民生导向，聚焦全龄友好公园、小微绿地、花卉文旅等民生工程，契合群众对绿色宜居环境的需求，整体目标设置合理、导向明确。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80,820.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17,669.0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63,151.46 万元，其他支出

预算数 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64,808.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011.58 万元，项目支出 48,797.33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0.19%。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1）积极响应并严格落实北京市花园城市建设政策要求，科学确立丰台区花园城市建设目标愿景与总体工作要求，编制形成专项政策性文件，全面指导全区花园城市建设工作。文件进一步明晰整体建设思路、核心建设任务，细化划定各项工作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同时严格依托实施方案内容，有序推进三年行动计划编制工作，以专项规划衔接落地，有力保障各类建设项目稳步实施、落地见效。

（2）持续推进花园城市建设，全力推进重点公园项目建设实施。建成康馨城市森林公园 10.5 公顷、怪村郊野公园 34.24 公顷，航岭公园 30.59 公顷。项目全过程严格参照行业管理规定及技术要求组织施工，严格遵循《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开展质量管控与评定，所有工程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康馨城市森林公园优化城市绿地布局，丰富本土植物配置，有效提升周边景观风貌与生态环境品质，为居民提供就近休憩游憩场所。怪村郊野公园有效改善王佐片区整体环境，丰富多层次、复

合型植物群落结构，大幅提升植被生态涵养能力，强化滞尘减污、净化空气、调节气候等生态功能，同时满足群众休闲运动需求，提升区域绿化品质与人居质量，助力片区协同发展。航岭公园项目进一步完善二道绿隔郊野公园环布局，改造提升低效林地资源，依托生态空间优化带动区域旅游发展，推动生态资源合理转化，切实践行生态文明发展理念，全面夯实辖区花园城市建设硬件基础。

（3）持续推进花园城市建设落地落实，紧扣市、区相关工作文件要求，扎实开展留白增绿、揭网见绿两项重点专项工作。统筹推进留白增绿图斑地块综合治理与绿化新建，年度累计完成留白增绿建设面积 13.97 公顷，有效扩充城市绿化空间。同步开展裸地整治提升工作，完成揭网见绿整治面积 20.77 公顷，全面完成区域苫盖绿网规范拆除。通过两项专项行动，系统完善辖区绿地布局结构，补齐便民绿色空间短板，持续优化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范围，进一步提升城市绿化精细化治理水平。

（4）加快推进园林绿化重点项目落地实施，统筹布局各类绿化提升工程，全年重点项目建设成效显著。高标准打造玉泉营街道草桥花园城市示范街区 1 处，建设规模 2.53 公顷；完成城市画廊 5 条共计 2.33 公顷、林荫路 1 条总长 6.5 公里、小微绿地 5 处共计 1.66 公顷。有序实施全龄友好公园改造 3 处、改造

面积 19.78 公顷，推进一道绿隔郊野公园改造 2 处。扎实开展平原生态林提质增效，完成林分结构调整 2500 亩、林下补栎 30000 株、林下种草 900 亩、彩化园区建设 8 处；稳步落实森林抚育任务，完成 2024、2025 年度国家级公益林抚育共计 1000 亩。通过各类重点项目统筹推进、分批落地，持续优化辖区绿化空间布局，丰富绿化景观层次，城市生态绿化底色更加靓丽厚重。

（5）深入推进南苑湿地生态示范建设工作，高标准谋划布局 3307 亩生物多样性示范区建设任务，推动首农和义公园二期约 972 亩项目顺利开工实施。项目建设中不断完善区域水系连通与调蓄体系，强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建立长效运维管理机制，保障设施长期稳定运行。同步实施区域新增绿化提升工程，有效改善土地现状条件，优化整体生态环境与园林景观风貌，充分发挥绿地美化环境、吸尘降污、净化空气的多元生态功能。通过科学优化绿化种植条件，提速绿化工程建设实施，从源头减少后期养护投入与苗木枯死损耗，以可持续绿化建设持续改善空气质量、降低区域污染水平。同时系统丰富区域生境体系，严格落实生态保育管理措施，规划打造自然教育游线、滨水生态岸线及活力景观节点，全面完成生物多样性示范区各公园本底建设，显著提升区域生态承载力与景观品质，有效释放湿地生态示范辐射价值。

（6）持续推进丽泽区域园林功能品质提升，立足丽泽商务

区现有运动休闲公园、滨水公园、金中都城遗址公园绿地基础，进一步丰富公园综合服务功能。统筹谋划城市运动休闲公园一期二期配套建筑项目共计7处、总建筑面积5249平方米，顺利完成篮球馆、艺术体验馆、服务中心、管理用房4处建筑主体施工；同步推进丽泽城市公园三期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项目严格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范建设，将配套建筑布局与公园自然景观有机融合，着力构建集运动休闲、文化展示、消费体验、智慧服务于一体的复合型绿化空间。项目建成后可充分满足周边居民多元化健身、休闲、文化体验需求，同时进一步优化区域整体景观层次与生态宜居品质。

（7）始终绷紧森林防火安全防线，扎实抓实常态化巡护、火源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各项工作。持续加密日常巡防频次，配齐配强巡查人力与车辆力量，全年累计出动检查组1473次，巡查人员26053人次、巡查车辆6699车次，累计巡逻里程达82552公里。专项组建225个防火隐患排查小组，1249名工作人员深入一线开展拉网式排查，及时劝导制止野外违规用火行为4起，排查梳理各类防火安全隐患129处，建立台账、立行立改，全部隐患整改到位。通过全方位、全覆盖巡防管控与隐患治理，有效筑牢森林森林防火屏障，顺利达成辖区“不冒烟、零火情”年度工作目标。

（8）持续推动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集聚产业资源，全年吸纳合作伙伴 19 家，稳步推进国际花卉科创中心项目谋划落地，依托企业科创平台打造标准化示范基地，完善花木数据服务体系，拓展种球采购及电商销售渠道。扎实开展产业基础研究，编制花卉产业图谱，完成区域产业发展可行性分析并形成研究报告；常态化组织产业从业培训，先后举办花卉达人秀 2 场、花卉论坛科普主题活动 1 场，同步建立区级花卉人才库，夯实产业人才支撑。积极培育花卉消费市场，编制完成花卉消费地图，常态化开展“花十进”及消费惠民系列活动。强化品牌宣传推广，编印产业宣传手册、拍摄系列推广短视频、定制花卉文创产品，多渠道打响丰台花卉产业特色品牌。

（9）扎实推进《丰台区“十五五”时期花园城市建设规划》编制工作，聚焦花园城市建设核心目标，系统谋划“十五五”时期发展路径。2025 年已完成规划报审稿编制，同步基本确定绿化核心指标，科学制定花园城市建设总体思路，精准梳理主要工作任务及重点建设工程，进一步明确“十五五”时期花园城市建设的方向、重点与举措，为辖区园林绿化高质量发展提供科学规划指引。

（10）强化义务植树示范引领，以多样化活动推动全民植绿护绿，助力花园城市建设。全年组织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 700 场，

参与人数超万人，广泛动员社会各界投身生态绿化。牵头精细化保障全国人大义务植树活动，确保有序高效；以“以树立契共育未来”为主题，完成区四套班子领导义务植树活动保障，发挥领导示范作用。依托“百千万”行动，整合各类植树资源，开展实体接待活动 200 次，拓宽市民参与渠道，号召市民多形式尽责增绿，厚植生态底色，营造全民共建共享的生态氛围。

（11）推进城市面貌焕新提质，结合重要纪念活动打造特色花卉景观，兼顾人文内涵与城市颜值。围绕纪念全民族抗战爆发 88 周年，以“战地黄花”为主题，在宛平城周边布置花卉 11 处、30 余万株；围绕纪念抗战胜利 80 周年，以相关主线为引领，在抗战馆周边、六里桥等 6 处重要节点，通过花箱、地栽、立体花卉等形式，栽摆花卉 116.42 万株、花球 10 个、花箱 160 个，切实实现活动保障成效与城市面貌“双提升”，进一步扮靓城市环境、厚植人文氛围。

（12）全面强化森林资源常态化监测与精细化管理，完成 59 个市级森林加密样地和 13 个国家级固定样地调查，稳步推进国土变更调查、林草湿荒漠化普查等工作；严格落实森林督查工作要求，完成年度 136 个变化图斑核查，并持续推进历年遗留图斑整改。扎实做好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对全区 238 株古树名木开展日常养护，实施复壮修复、生境保护及生长环境专项整治，有

效保障古树健康生长。严密防控林木病虫害，加密布设监测点位、及时处置病虫隐患，打造绿堤公园绿色防控示范区，联动周边区域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全方位守护辖区森林生态资源安全。

（13）持续推进生态系统监测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搭建完善湿地生态监测体系，开展7处湿地常态化生态监测，全面摸清区域植物、鸟类、水生及两栖爬行类动物资源现状。迭代更新发布2025版野生植物、陆生鸟类名录，物种丰富度较往期显著提升。强化野生动物安全防控，新增1处市级疫源疫病监测点，常态化开展监测与预警采样；高效开展野生动物救助工作，全年救助各类陆生野生动物645只，妥善处置野生动物致害补偿事宜，建成5处生物多样性保育小区。同步挖掘生态资源价值，发布观鸟地图、布设区级观鸟点位、培育专业指导人才，成功入选市级观鸟基地，以观鸟经济带动全民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

（14）持续做好杨柳飞絮与花粉综合治理工作，坚持源头防控与精细化管控相结合。筛选重点区域植株44935株开展抑制剂注射，提前降低次年飞絮防控压力。加大防控作业保障力度，充实防治队伍及作业车辆力量，加密喷淋湿化作业频次，由每日1次提升至2至3次。同步对重点区域柏类树种花蕾、杨柳雌株枝条进行修剪整治，从源头削减花粉、飞絮产生量，以科学精准的防治举措减少飞絮对居民生活的干扰，切实维护人居环境与社会

輿情穩定。

2. 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方面，严格对照行业规范、建设标准及年度工作要求，高标准推进花园城市示范项目、街镇绿化实施方案落地、各类公园新建改造及小微绿地、留白增绿等绿化工程建设，保障重点园林项目施工品质与景观成效；规范落实森林防火巡查管控、信息化系统及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防火管护工作质量；有序推进花卉产业项目储备、特色品牌培育、主题活动举办及林下经济试点建设，确保产业发展示范工作提质增效；严谨对标上位规划要求，科学规范开展园林绿化领域“十五五”规划编制，各项工作成果完整合规、质量达标，整体产出成效良好。

3. 产出进度

产出进度方面，严格对照年度工作计划、时序节点及重点任务安排，统筹推进花园城市建设、各类公园改造提升、留白增绿及小微绿地新建等绿化工程；加快南中轴精华片区、南苑森林湿地公园、重点区域绿化等重大项目落地实施。有序落实森林防火基础设施、智慧防控系统建设任务，稳步推进特色花卉产业培育、花事活动开展与林下经济试点建设。全年各项业务工作与建设项目基本按时间计划有序推进，阶段任务落实到位，整体实施进度平稳可控。

4. 产出成本

2025 年部门整体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部门支出决算数 64,808.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011.58 万元，占支出数的 24.71%；项目支出 48,797.33 万元，占支出数的 75.29%。同时，制定了《资金支出管理办法》《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等制度对成本采取控制措施，控制基本有效。

2025 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数 1,122.06 万元，同比 2024 年 1,161.03 万元，减少 38.97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良好。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保障固定资产良性持续发展，确保城市公共绿地及园林植物长势稳定、健康生长，稳步提升绿植资源价值。持续推进留白增绿、小微绿地、公园改造等各类绿化工程建设，全面改善区域生态环境与人居品质，依托花园城市打造、重点片区绿化升级及城市绿地系统完善，优化城市整体风貌，有效带动片区发展与招商引资，稳步提升区域综合发展价值。

深度挖掘绿色生态产业潜能，开展林下花卉经济试点、花卉文旅融合项目及特色花事活动，丰富绿色消费场景，增加生态产业附加效益。严格强化项目成本管控与预算绩效管理，从源头压减不合理支出，节约财政管护投入；通过完善森林防火基础设施、提升科学防控能力，降低森林火情灾害损失及后期修复成本。以

标准化建设、精细化长效养护延长园林设施及植被使用周期，减少重复改造翻新投入，全方位提升财政资金投入效能与园林绿化综合经济效益。

2. 社会效益

持续优化全域园林景观风貌，保障公园、道路及公共绿地场地规范运维、服务全覆盖，确保各类游园场所平稳有序运行，为市民营造整洁优美的绿化环境与舒适完善的休憩空间。深入推进花园城市建设、全龄友好公园改造、小微绿地建设及留白增绿工程，持续扩充城市绿色公共活动空间，完善城市生态配套功能。强化森林防火巡查管控与安全设施建设，筑牢生态安全防护底线，切实保障群众生命财产与区域生态安全。依托花卉品牌打造、特色花事活动举办及林下休闲试点建设，丰富市民休闲观光、文化体验多元需求。通过重点片区绿化提升、公园体系不断完善，持续改善辖区人居环境，有效提升城市宜居品质，全方位增强居民获得感、幸福感与满意度。

3. 环境效益

充分发挥园林绿化生态屏障作用，持续推进留白增绿、小微绿地建设、全龄友好公园改造及花园城市提质等工程，不断扩充城市绿色空间。依托全域绿地系统，有效发挥吸尘降噪、防风固沙、涵养水源、净化空气的生态功能，缓解城市热岛效应，降低

PM2.5、PM10 等大气污染物浓度，持续改善区域空气质量。同步推进南苑森林湿地公园建设、生物多样性片区打造等生态项目，优化城市生态格局，稳固生态系统结构。全方位提升绿化景观风貌，增强区域生态涵养与环境承载能力，切实改善整体生态环境，实现城市绿化生态效益稳步提升。

4. 可持续性影响

持续加强园林绿化固定资产管护运维，保障园林植被良性生长、长效养护，稳固现有绿化资源成果。稳步推进花园城市建设、公园提质改造、留白增绿及各类新建绿化工程，持续扩充区域绿化总量、提升绿地覆盖率，不断优化城市绿色生态布局。统筹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森林资源管护与森林防火体系建设，筑牢生态安全长效屏障，维护区域生态系统稳定健康发展。培育花卉特色产业与林下经济新业态，推动生态资源合理利用与绿色产业长效发展。同步编制园林绿化领域“十五五”发展规划，科学谋划中长期建设任务与发展方向，健全园林绿化长效管理机制，持续夯实生态建设基础，推动辖区园林绿化事业高质量、常态化、可持续发展。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为辖区群众对园林绿化工作满意度 $\geq 90\%$ 。围绕园林绿化相关工作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达

到预期目标值，群众对相关工作成效整体认可度较高。同时，我们将在后续工作中持续优化满意度调查方式方法，进一步提升调查的全面性、样本代表性与评价体系的科学性，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与满意度。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025 年度持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已建立健全预算资金管理、绩效跟踪管理、资产管理等配套制度，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完整合规，符合国家统一会计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年度管理需求修订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进一步夯实财务管理基础，制度建设全面满足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资金使用方面，部门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拨付履行完整审批程序与手续，项目重大开支均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集体决策流程，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用途执行，未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问题；涉及政府采购、公务卡结算的事项，均按法定程序和财政规定规范操作，资金运行全程合规、安全。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会计基础信息管理方面，部门严格规范会计核算流程，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报表及相关附件等基础资料真实反映年度预算执行与资金使用情况，会计档案按规定整理归档、完整齐全，数据勾稽关系清晰，账证、账账、账表相符，全面符合国家统一

会计制度及绩效评价对会计信息质量的要求。

（二）资产管理

严格执行国家及北京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不断规范资产管理全流程工作。部门已制定《丰台区园林绿化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对资产购置、入账登记、日常使用、处置审批、清查盘点等环节作出明确规定，资产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合规。资产配置科学合理、使用规范高效，资产处置严格履行审批程序，不存在闲置浪费、公物私用等情况。部门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点工作，强化资产日常监管，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资产账务管理规范，实现账账、账卡、账实相符，全面符合资产管理各项要求。

（三）绩效管理

根据北京市、丰台区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规定，制定了《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范》，将绩效管理要求嵌入预算编制、项目实施、资金拨付、验收评价各环节。以绩效目标为导向，执行市财政评审与部门评审相结合的模式，推进绩效自评全覆盖工作，对纳入2025年部门预算管理、填报绩效目标的所有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同步选定“丰台区2024年绿隔公园功能提升建设工程”项目开展重点专项评价，规范实施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全面检验项目实施成效与部门履职效能。

持续强化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对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上半年预算执行与目标推进情况实施监控，重点监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资金拨付到位情况、预算执行进度及资金使用合规性，对目标偏离、进度滞后项目及时研判纠偏，切实提高预算执行效力与资金使用效率。

（四）结转结余率

2025 年度全年预算金额 80,820.50 万元，结转结余金额 2,039.07 万元，结转结余率 2.52%。本年结转结余资金较上年有所增加，需持续加强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预算资金精准对接园林绿化各项重点工作任务。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度年初预算金额 68,449.75 万元，决算金额 64,808.91 万元，年终决算小于年初预算，差额为 3,640.84 万元，占年初预算批复总额的 5.32%。较上年 20.94%显著下降，但仍存在进一步优化空间，应持续细化项目支出测算，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的前瞻性与精准性，进一步缩小预决算差异，提升预算管理精细化水平。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0.42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6.04 分、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55.6 分、预算管理情况 18.78 分，绩效评定结论为“优秀”。具体评分情况见下表：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	20	16.04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	60	55.6
预算管理	20	18.78
综合得分	100	90.42
绩效评定级别	优秀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自评工作理解不够到位。部分经办人员对绩效自评的政策要求、评价口径及方法流程的系统性把握仍有不足。自评过程中，对部分指标的佐证材料归集、成效分析不够全面，未能充分发挥绩效自评对业务工作的纠偏优化作用，自评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

2. 绩效目标填报规范性不足。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与园林绿化业务实际结合不够紧密，存在指标量化程度不高、可衡量性不强的问题，部分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类指标的设定与财政绩效目标管理要求衔接不够。

3. 过程管理不够到位。预算执行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动态管控机制不够健全，尤其是跨部门协调难度大、实施周期较长的项目，在进度跟踪、资金使用监管、风险预判等方面跟进不及时，对执行偏差的纠偏不够到位，全过程闭环管控能力仍需加强。

4. 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项目资金未能按计划足额支出，资金拨付节奏与项目实施进度未能有效衔接。一方面，受合同付款节点、施工验收周期、跨部门审批流程等因素制约，资金拨付效率受到影响；另一方面，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与实际业务需求的匹配度不足，编制精准度有待提升，导致预算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

六、措施建议

（一）提升绩效自评业务能力

组织专项业务培训，围绕财政绩效自评政策、园林绿化项目评价口径、方法流程开展系统性培训；制定绩效自评工作指引，明确各类项目自评的佐证材料归集标准、成效分析要求，规范自评报告撰写逻辑；强化自评结果应用，将自评中发现的问题纳入业务改进清单，推动自评工作从“程序性填表”向“实质性纠偏优化”转变，切实发挥绩效自评的导向作用。

（二）规范绩效目标填报工作

项目申报前期，业务科室与财务、绩效岗位提前沟通对接，结合园林绿化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目标。做到各项指标尽量量化、清晰可考核，贴合项目实际成效，同步对标财政绩效管理要求，合理设置相关指标。建立绩效目标审核把关机制，事前严格核对指标合理性、匹配度，从源头避免目标设置空泛、不符合规范的问题。

（三）抓实项目全过程日常管理

建立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台账，对建设周期长、需要多部门配合的重点项目实行常态化跟踪。定期调度项目推进情况，实时掌握施工进度、资金使用、潜在问题等情况，发现偏差及时整改纠正。加强业务与财务日常联动，同时主动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沟通协调，提前梳理项目推进难点，做好前期预判和统筹衔接，提升全过程管理精细化水平。

（四）稳步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结合项目施工节点、合同约定付款时间，合理排布资金支出计划，让资金拨付进度和项目建设进度保持同步。提前梳理项目验收、审批、付款全流程环节，主动对接相关审批部门，压缩办理时限，加快资金拨付速度。做实做细预算编制工作，结合往年执行情况和项目实际需求科学测算，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按月跟踪研判预算执行情况，对执行进度偏慢的项目及时提醒、督促推进，全力提升整体预算执行率。